

If you want to go fast, go alone.
If you want to go far, go together.

籲請加速完成專技國考新增 「室內設計技師」類科



連署活動 事件懶人包

什麼是專技國考？

全名為「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

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規中明定：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係指具備經由現代教育或訓練之培養過程獲得特殊學識或技能，且其所從事之業務，與公共利益或人民之生命、身心健康、財產等權利有密切關係，並依法律應經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人員；其考試種類，由考選部報請考試院定之。」



為什麼要考證照？

簡單來說就是受過專業教育或訓練獲得特殊學識或技能的專業人士，透過具有國家認證性的考試，來驗證你的專業知識與技術能力。

新增「室內設計技師」之必要性?



室內設計業的蓬勃發展是在社會的強大需求下所產生結果，為應現代社會需求的「專業」產業，這種趨勢是應社會安全舒適與福祉所需要。

相較建築師或其他技師而言，尚未有匹配的國家級證照，來彰顯「室內設計師」的專業能力和社會形象。

有證照的「公司」及「人」

依內政部官方資料



11,468家

目前國內室內裝修業登記立案者共有
11,468家



26,675人

持有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者共
有26,675人

室內設計產業相關從業人員推估



國內股票上市的匯僑室內設計公司，規模約200人以上，一般的室內裝修業，大約5~10人。

200,000人

相關從業人員估計至少20萬人以上

國內大專院校室內設計科系及畢業生



目前大專院校成立室內設計、空間設計相關系、所、組共計27所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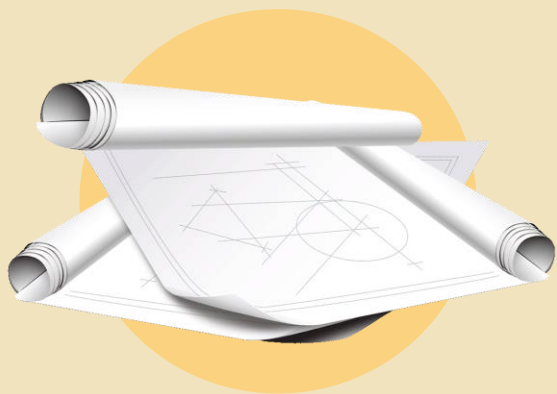
每年受室內設計相關科系高等教育畢業的學子約為2000人以上(含碩博士)

現行國內針對「室內設計」 專業技術人員的證照為何？



多年來，室內設計執業人員及受過室內設計高等教育的學子只能選擇考取勞動部「乙級技術士證照」做為專業能力的認證，但乙級技術士證照乃是設定在**高工、高職**畢業即具報考資格的定位。大專院校畢業學子僅能**降級考取高中職同等學歷之證照**。

國外各先進國家情形



室內設計是社會現代化的產物，
相較其他專業領域，發展時間較晚。

各先進國家對室內設計師相關資格的認證條件均包含專業高等教育與實務工作經驗。至於是否需經考試，以及考試的主辦單位等，各國不同。唯獨各先進國之中，**均未見有如我國現行的室內設計裝修需經由建築師審查的規定。**



室內設計技師對本業發展的好處



室內設計技師一旦成立，讓本業發展得以健全的行使權利及義務。

並提升社會大眾對本業專業價值的認同，讓本業得以更有利的地位執行業務。

已有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執照可以執業， 還需要考國考嗎？



現有專業技術人員執業範圍及權利**不受影響**，室內設計技師目的在於**增加執業範圍及建立公平的社會機制**。

建議政府設置完善的**落日條款**，提昇現行產業中的專業人員執業權益，可參照驗光師、中醫師等行業的落日條款。

共好共榮，

室內設計是一個真誠的合作夥伴！

多年來本業與各種專業技師，包括建築師、結構技師、電機技師、消防技師、空調技師、營造業…等合作無間，為社會大眾帶來高產值及不可替代的附加價值。


特別是未來生活趨勢超前佈局，在「高齡長照人性設計的鑽研」、「室內智慧化的導入」、「因應疫情室內設施的新佈局」…等，這些「人類內部生活細緻化」的行為，瞬息萬變，**我們需要走到專業的舞台上，以更精深、更寬廣的視野和各領域專家攜手合作共創共榮。**



室內設計推動歷程紀要

- 88年9月30日 ● 內政部營建署函復考選部指出：「預計於『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發布十年後能過渡到由『室內設計師』執行裝修設計業務」。
- 102年1月8日 ● 立法院三讀通過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修正草案中提到：「...如室內設計師、景觀技師及醫學工程師等，未來將可辦理有關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之實質認定標準、認定程序等事項。」
- 102年11月7日 ● 正式行文營建署新增室內設計技師並請營建署擔任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內政部於102/12月30日函送公共工程委員會。
- 103年3月5日 ● 行政院院長江宜樺於院會中拍板，正式開始推動室內設計產業的技師證照制度，以促進設計產業進一步向上發展。
- 103年3月24日 ●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召開研議技師分科新增「室內設計技師」會議。結論之一要求室內設計公會，逕先與其他反對團體溝通協商。
- 104年 ● 邀約建築師公會爭取認同協商未果。
- 104年5月14日 ● 依工程會紀錄向營建署提出增訂「室內設計技師」之執業範圍併檢具「室內設計技師執業範圍對照表」、「國考法規應考內容初擬」、「修正室內裝修管理辦法對照表」
- 104年6月17日 ● 營建署第一次來函要求補充說明依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新增考試認定法第4條辦理等。
- 105年8月24日 ● 全聯會函覆營建署管字第1040033448號函辦。
- 105年10月5日 ● 營建署營署建1050054164函再次要求室內設計技師補充說明有關室內設計與建築設計業務範圍重疊性高，如何明確區分確具專屬不可替代性
- 105年12月1日 ● 函覆營建署有關營署建字第1050054164函要求內之容。

室內設計推動歷程紀要

- 106年1月4日 ● 營建署再次要求補充說明有關「提供現有執業人員教育領域背景、總數分析」、「未來10年人力需求等數據之推估依據」、「研究確立推估模型室內設計之核心職能相關專業領域及核心課程之要求與建築設計相近，並明確區分並界定業務範圍，以確認其專屬不可替代性」
- 107年12月19日 ● 第9屆第7次理監事會議，討論「室內設計技師」國家考試日前之統計數據需重新更新彙編，委請莊修田教授協助更新補充資料。
- 108年12月18日 ● 室內設計技師國考彙整會議，與各大專院校約30所系主任或專職教授共同國考諮詢彙整會議。
109年 8月13日
109年 9月29日
- 109年12月28日 ● 函覆內政部營建署106年1月4日來函所提三大議題。
- 110年1月6日 ●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室內空間設計學會等產業及學界，發起呼籲政府加速完成新增「室內設計技師」專技國考連署活動，由六都八會及省聯合會，三十個大專院校系所共同連署。
- 110年3月19日 ● 舉辦籲請加速完成專技國考新增「室內設計技師」類科『自行車環島全國連署活動』，
~27日 串聯全台各大專院校內室內設計系及全國室內裝修公會連署活動，來促使政府加速完成專技國考新增室內設計技師類科。
預計於110年3月19日辦理誓師活動從台中市出發自行車環島，3月27日回程共計9天8夜。
-  110年5月 ● 預計於110年5月遞交請願聲明全國連署書

一個人走得快，一群人走得遠

望請各界支持連署活動

THANK YOU